

請公佈週知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 通知

106 年 11 月 06 日

受文者：本部各班班代

主旨：有關 11 月 24 日(星期五)及 11 月 25 日(星期六)為本校校慶活動，活動當日課程調整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 月 24 日(星期五)，晚上有校慶活動，有課程班級可照常上課或由授課教師帶隊參加校慶活動。
- 二、11 月 25 日(星期六)，夜四車輛四甲、四設計一攜、四設計三攜、機電輔一攜、機電輔二攜、電機一訓、車輛二訓、動機一訓、設計二訓白天可照常上課或由授課教師帶隊參加校慶活動。
- 三、參與校慶活動的班級，請以班級為單位，由班代統一先至校務 e-Care 填寫團體學生公假申請單並請申請人(班代)、指導老師(任課老師)及班級導師簽完名後送至本部學生事務組辦理公假申請。
- 四、團體學生公假申請單，請於校慶活動日前或校慶活動結束後 14 天內送至進修推廣部學生事務組登錄。

進修推廣部



啟